

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電務處

115 年從業人員(技術員)甄試口試應試注意事項

【應試前請詳閱下列各項應試規則及須知】

一、重要規範：

- (一)測試期間全程不得攜帶錄音、錄影設備進入測試現場，以維護考場秩序。
- (二)測驗期間請將手機等 3C 產品關機，放置個人物品（如包包）中。考場人員不負責保管考生個人物品。
- (三)為響應環保請自備個人水杯。考場內嚴禁吸煙及嚼食檳榔

二、有關口試流程、時間、方式說明如下：

- (一)口試成績計算：口試成績以 100 分計，依儀態、溝通能力、人格特質、才識、應變能力等項目綜合評分。
- (二)每位應考人口試時間為 12 分鐘（含自我介紹 2 分鐘、對談 10 分鐘）及預備時間 3 分鐘（含進出試場、坐定位、身分確認等）。
- (三)坐定位後主動向口試委員報告入場證號與姓名，以利委員確認身份。
- (四)先做 2 分鐘左右之自我介紹（2 分鐘時間到時，會以一聲鈴聲提醒），再由口試委員進行提問並由應考人即席回答。
- (五)口試時間結束前 30 秒，試務人員將以一聲鈴響提醒還有 30 秒作答時間；口試時間到時，則以兩聲鈴響代表作答時間結束，此時請即刻停止口試，由出口處離場。
- (六)甄試總成績計算：甄試總成績為筆試成績及口試成績之和。筆試成績占總成績 70%，口試成績占總成績 30%。
- (七)口試或術科成績任一科目為零分者或缺考者，不予錄取。

